

➡➡ 这一辈子，我是第一次相亲，60岁高龄还相亲，只有现在有，若过去是被人笑掉大牙的。

●我年纪已七十，是个标准的老年人了。在我青年和中年以至壮年时代，无论工作还是生活都过得顺顺利利，特别是我的婚姻，找到了一位貌美而贤惠的妻子，家庭生活很美满幸福。谁知十年前我刚退休，妻子不幸病逝，这个打击对我来说几乎是致命的，我开始过孤独而凄凉的单身生活。有人说，女的落单好一些，照样可以正常、平静的生活，可男子不行，不习惯单身生活，总想找个伴，这个说法一点不错，因为我就是。

我刚退休，一下子休闲在家，已经有种失落感，哪知又丧偶，真是雪上加霜。一个人，出门形单影只，回家也没有人说说话，衣服脏了没人关心，肚子饿了，自己弄饭吃，这个日子太难太难。

去儿子家，不习惯，他们也忙着，白天都上班，仍然是孤单，再说打扰他们好像还没到时候，因为我身体不错有自理能力呀。

于是，苦闷、寂寞、孤独、忧伤所有不良情绪，死死地缠住了我，真是度日如年啊。

熬过了半年，我从镜子里看到自己，唷，苍老了许多，白发也张扬了，皱纹也上脸了。真是惨不忍睹啊！儿子看到了我的变化，孝顺地相劝，劝我雇个保姆，或者干脆找个老伴。

想想漫漫长夜有人相伴，多温馨，一旦头痛脑热也有人贴心的照应。于是决心找个老伴。但暗地里自己也有个计谋，最好只同居不登记，因为社会上老人再婚后种种矛盾和麻烦，时有所闻，正儿八经地结婚使不得。

经婚介所介绍，说有位姓王的女子很适合我，年龄比我小两岁，也是退休职工，外貌还可以，端正、顺眼。介绍人说，她家务活样样行，特别能烧得一手好菜。这个条件正中下怀，因为我就是讲究饮食，算得上半个美食家，我几十年来衣来伸手，饭来张口，懒得搞家务，也许因为有个好妻子，把我宠坏了。这下有个接班人，太好了。同意约会，当面谈谈。

这一辈子，我是第一次相亲，60岁高龄还相亲，只有现在有，若过去是被人笑掉大牙的。那女的五官、身高都还好，但是似乎老了一点，跟我的亡妻是不好比的，我暗想我不喜欢姐弟恋。

但当介绍人来倾听我的意见时，我没有一口回绝，碍于情面，支支吾吾。介绍人立即劝我，这个人很好的，会做生活，能服侍好你的……不妨再接触几次，了解了解。

●于是就有了第二次约会，我请他吃饭。我这个人有个缺点，喜欢摆派头，摆阔。这次我带她去一个较大的饭店，有档次的。我是想让这样的女子开开眼界。只见王女士随我进入高级饭店，立马面露喜色，不禁说：“唷，这样的饭店我从来没有来过。”说着便怯生生地拉着我的衣服，真像是刘姥姥进大观园似的。那天我点了很多菜，王女士兴奋得很，话很多，不要看她小户人家出身，对菜肴还是有点常识的，后来我才知道，她在一家企业做过几年厨娘的。我暗喜他这方面的长处让我满意。

席间，王女士问了我很多问题，譬如：收入多少，居住条件，前妻的情况等等。我呢，兴致一来口无遮拦，一一回答她：我住房在内环线 140 平方米的电梯房，儿子早已结婚分户而居，生活很好。我自己工资不高，退休属于企业编制，养老金只 3000 多元。主要我娶了个富家女，亡妻有笔遗产，所以生活条件不错。

这顿饭吃的很愉快，王女士不断的赞扬我，是个有派头的男子，是个尊重女子的好男人。同时，在言谈举止中对我显得特别的温柔可亲，她还坦率地说，像我这样有身价的人，一定要有个好的伴侣照顾，可以舒舒服服地过好退休后的生活，甚至赤裸裸的表示，她愿意全身心的照顾服侍好我……我听了都觉得难为情。

尽管我没有表态，但吃了一顿饭以后，似乎关系进了一步，我是个优柔寡断的人，想想反正多了个朋友，也无所谓，调节一下一个人孤寂的生活。于是她向我要了手机号码、家庭地址，我都给了她。

哪知王女士从此对我穷追不放，三天两头来电话，问我有什么需要帮助吗？我几乎烦了，有几次就不给她回电，不接电话。

突然有一天，她上门了，我措手不及，只得开门接待。她进了我家东瞧瞧，西看看，见我的床，检查被子，说太薄了，应该加厚。检查我的厨房，说欠干净，冰箱里吃的东西太少，太艰苦了，表现出一个老朋友的关心。又看看卫生间，见脏衣物尚未洗，一边关切地说，一边就帮我干起活儿来了。洗衣服，擦桌椅，忙了好一阵，阻止都来不及，不过发现王女士的确能干家务，一定是个家庭的好主妇。她称赞我家房子宽敞，结构好，很气派的，热烈地讲了许多话后，临走，她说她明天替我烧一顿中饭，食料由她带来，叫我千万别走开，明天品尝她的手艺。我还没缓过神来，她也不征得我的同意就一厢情愿的决定，宣布明天会。

果然，第二天她提了一篮子的食材来了，要我坐在客厅里看电视，她负责烧菜，两人一起吃顿中饭，算她回礼，请我吃一顿。

不得不承认，他的厨艺是不错的，做事也能干利索，不到十二点，菜已放在桌上了。我一看：腌笃鲜，上海人习惯是咸肉、鲜肉加竹笋、百叶结，炒鳝丝，炒好后，上面碧绿的葱，雪白的蒜，兹兹发响；第三只是银鱼炒蛋，黄白相间，加些小葱绿色点缀，素菜是烤麸加黑木耳，炒青蚕豆。她说只两个人，不能烧太多，我一看，唷，都是上海的本帮菜，色香味俱全，我是吃货，不由得垂涎欲滴，胃口大开。举筷一尝，味道好极了，那天我真是高兴，因为这几个菜都是我喜欢吃的，于是开了红酒两人对饮起来。

吃完了饭，她还像家人一样，洗好锅碗才离去。如果说这是她设下的一计的话，那么这一计成功了。对她的印象大好，这样的女人，目前正是我需要的。

●从此，我和她越走越近，我也了解了她的情况：两年前丈夫去世，留下一个多病的婆，儿子已经工作，但尚未结婚。我一听，觉得她不容易，油然而生一丝同情，我情不自禁地说，你不容易，今后如果有什么困难，我能帮的话，请别客气。

大概这句话，她最要听，但她巧妙地补了一句：那名不正，言不顺的，我不能要你帮什么的。我心似明镜，不再说下去，说下去就是登记结婚之类的话。我打哈哈，说朋友嘛，就算是闺蜜吧。

忽一日，王女士来电，说有事请我帮个忙，一问之下，说是她姐姐和姐夫从外地老家来了上海，因姐夫有病要来请专家看病，而自己家房子小，意思是要在我处住几天。

天哪，这算什么事啊，我有点支吾了，她发现我不爽快，立即补一句，“我是说，借你一间小房子住，我带着小侄女一起来住。”唔，不是孤男寡女还好，这朋友间，该帮个忙的，被逼无奈就答应了。



情事

倾诉与聆听，城市人的情感故事。
请勿对号入座。

组合 I

🔥 我难忘的一场情感经历

口述/徐良才 文字整理/石文

做了两场梦

那天晚上，她带了个小孩来了，我把收拾好的小房间指给她看，心里坦然了，夜里各自回房，相安无事。哪知半夜里，王女士来敲我卧室的门，说是小女孩不适，有热度，问我有没有感冒药，还要喝开水什么的，我只得开门。门一开，只见她穿着睡衣，披头散发的过来了，我呢，急着去倒开水，找药。冷不防她从背后扑上来，两手用力地抱住了我，以下的话就不对了，说什么“我是像少女一样疯狂的爱上了你……”

那夜，不是我强暴了她，而是她强暴了我。

好了，从此她每天晚上来，演同样的戏，我被她拿下了，乖乖地听她摆布，以后也不用小女孩做掩护了，天天出入我家，我们公然过上了同居生活。

现在想起来，也不能全怪他，我自己也有问题，所谓篱笆扎得紧，野狗钻不进。王女士是有一套，她管住了我的胃，一日三餐，让我吃得可口，吃得开心，渐渐地饮食起居全管了，最后成了我的女当家，她可以做主了。我呢也成了个昏君，犹如跌入了温柔乡里，享福、陶醉，要知道我已经很久没有家的感觉了，现在有个家，倍感温馨，自己慢慢的上当，也没有发觉。

先是向我借钱。她的姐夫要去肿瘤医院看病，开口借 10 万。我说，看医生先检查，用不着那么多钱，给了她 5 万，后来果然是住院、开刀，又给了她 8 万，接着说她家老太太看病，又是 5 万元。再后来，儿子找女友，要结婚那笔费用可大啦，一次次的不同的项目，不同的支出，我成了她的银行。几个月下来，好几十万被她拿了，我呢，听她说的可怜，也就慷慨的付出，还认为她家有困难，我应该支撑一把，我有条件帮助她，很爽快地拿出了钱，还感到自己很有气派的，挺神气的，在她家人面前露了脸，十分光彩，也就是说，乐于做个救世主。

后来，她向我讨首饰。因为王女士多次催我去登记，我呢，推脱儿子不同意，一再拖拉着，于是她要我送首饰作纪念。她从亡妻的照片上，看到佩戴着精致的首饰，她要看一看，开开眼界，我就献宝似地把亡妻的首饰盒给她看，当然有几件珍品，她在啧啧称赞之余，要求送她一些作个纪念。我就不让她从中拿去了一条金项链和一枚宝石戒子，价值不菲的，反正我是派头一落。

再后来，她要求出国旅行。我和她一起去了几次国外旅游，满足了她的欲望。

我们同居了一年多，到那时，我的家几乎已成了她的家，她要什么就拿走什么，不征求我意见，我也从不过问和干涉。但她最大的愿望是跟我登记结婚。几乎天天提起，不断地催我，我实在拗不过她，想想算了，同居那么长时间了，也应该给她一个承诺了，于是决定去登记了。

她是欢天喜地，大家把身份证、户口簿准备好，当我拿到她的身分证时，看到了年龄的一栏，一算她比我大整整 5 岁，怎么说小我两岁呢？我惊呆了，不为别的，而是她极不老实，欺骗了我，我最恨不老实的人。

我本来就害怕再婚、登记，这下给了我一个理由，我立即生气了。拒绝了。她再三再四地解释，在这个原则性问题面前，我总算拿定主意，绝不动摇。

我把她的情况告诉了儿子，儿子马上认真了起来，他说这是个坏女人，说我上当受骗了，儿子给我算算我已经被骗去了近百万元了，也许还不止，因为这女子是有点心机的，于是劝我赶快分开。唯一的办法躲到儿子家里去

……

●在儿子家疗伤了有半年之久，我又犯混了，当时流行足浴，我觉得是个养生的好办法，就找了一家规模很大的足浴店，每周去一到两次。这一去不打紧，却又遇上了事。在众多的按摩女中，一个叫小曼的女子鹤立鸡群，性感又漂亮，可以说人见人爱，加之她的按摩手艺高人一等，手指柔软，动作力均匀、舒服。我跟老板搭讪，提出要求，于是我指定要小曼按摩。多次接触后，我印象很好，她是浙江山区来的，是位可怜的单身妈妈，现女儿也考取了大学，为培养女儿来此打工挣钱。

对弱女子，我是最富有同情心的，于是偷偷地常常多给她一些小费。后来发展到我约她出来，请她喝茶，请她吃饭，倾听她的诉说。真是红颜薄命，年纪轻轻，负担很重，婚姻失败，孤身在外。我又要当救世主了。

不久，我跟她好上了，都是一次又一次地主动给她钱，支助她培养女儿。

更浪漫的是，我想跟她到山区去生活一段时光。于是让小曼请了假，我对儿子撒谎，说是在夏天去浙江山区农家乐避暑一个月。儿子没加考虑就答应。

小曼的家虽在穷乡僻壤，但山清水秀，风景优美，蓝天白云，空气清新，我从喧嚣的城市来到这幽美的环境，特别感到快乐，身心舒适。在这远离人群的水天一色的地方，身边有着漂亮的女子相伴，饮食上虽没有时鲜的美味佳肴，但山区的果蔬，山区的土特产，别有一番可口的滋味。小曼对我照顾得舒舒服服，妥妥帖帖，没有什么不习惯，只觉得自己过上了神仙似的生活。

在这儿，我又摆起大爷的派头。小曼的亲友来往，家人见面，总是大把地给小曼钱，请她代为应付。村子里有知道小曼找到了一个大款，前来看望，小曼也为我张面子其实也为自己装面子。一切用钱铺路，得到特别的看重。

小曼的女儿对我也客气，我当即给她 2 万元，叫她出境去旅游，过个愉快的暑假。开学了，我又是一大笔钱，支助她的学杂费。

我在那里，白天上午小曼陪我去看风景，爬山，看看远山近水，视野开阔，心旷神怡；下午与小曼相拥而坐观赏电视边聊聊天。

可以说，我和小曼的同居生活过得十分甜美，我已经是乐不思蜀了，忘了时间，忘了上海。

忽一日，儿子来电了，说是出门已近两个月了，天凉了，要我赶快回家，再说让我回去参加孙子的生日宴。无可奈何，依依不舍告别小曼，言明不久小曼也将回上海。

当我还一边陶醉地回味着与小曼甜美的生活，一边整理外出的行装时，拉开皮包惊奇地发现钞票少了，恶劣的情况是每扎钞票抽去几张。记得去浙江时，我身上带了不少现钞，钱都放在皮包里，皮包放在房间柜子里。还有谁能拿到，这不很明显吗？想不到小曼比王女士还不老实，还恶劣。这个窃贼我竟没办法。

一个纯朴美丽的弱女子，竟然也是个女骗子。这样的丑事我能告诉谁去？只得自吞苦果。

想不到爱妻给我留下的钱，被我挥霍得差不多了，今后我只能依靠自己的基本养老金生活。

自责和追悔都没有用，做了两场恶梦，这都是自己一副大少爷派头，风流、好色，摆派头给我的惩罚。活该！